

债券代码：127360.SH/1580300.IB
债券代码：127749.SH/1880011.IB
债券代码：127862.SH/1880246.IB

债券简称：PR 兴义债/15 兴义信恒债
债券简称：18 兴义 01/18 兴义信恒债 01
债券简称：18 兴义 02/18 兴义信恒债 02

兴义市信恒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如有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因兴义市信恒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发展需要，兴义市人民政府决定将兴义市财政局国有资产管理局持有的公司 100%的股权，无偿转让给兴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由兴义市财政局国有资产管理局变更为兴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控股股东变更背景

根据《兴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明确市管国有企业类别和监管机构的通知》(兴府办函〔2019〕14号)要求及《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兴义市人民政府于 2019 年 3 月 27 日做出决定：兴义市信恒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明确为市管一类企业，由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履行出资人职责。截至 2019 年 7 月 1 日，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二、控股股东变更情况

本次变更前，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兴义市财政局国有资产管理局	100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兴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控股股东由兴义市财政局国有资产管理局变更为兴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控股股东的承诺

不适用。

四、变更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

本次控股股东的变更对公司生产经营战略、业务模式、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不造成负面影响。

特此公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兴义市信恒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变更的公告》之签章页）

兴义市信恒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9年8月29日